2016年东莞市财政局部门预算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财政、税收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法规、制度和方针政策；组织拟订财政、资产、财务会计等方面的地方性管理规章、办法和制度，并监督实施；拟订财政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财政规划，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；执行中央与地方、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；制定市对镇区的财政分配体制，推进转移支付制度；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；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，受市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我市预算及其执行情况，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；制定财政和预算收入计划；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入，管理和监缴国有资产收益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以及其他各项预算外收入等；负责建立和实施国库集中收付制度；监督财税方针、政策、法规和财会制度的执行情况；制订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，组织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工作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东莞市财政局设行政单位1个，其中，内设17个科室、1个派出机构（东莞市财政局直属分局）和市纪委派驻财政局纪检组。

本份部门预算仅包括东莞市财政局本级预算，本部门的下属单位单独编列预算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2016年，东莞市财政局共有行政编制数117名，其中财政供养的编内实有在职人员107人。另外，有离退休36人，聘用人员3人，后勤服务人员0人。

第二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

本部门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267.94万元。**收入方面：**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267.94万元，其中，本年收入7045.94万元，年初结余结转222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元，其中，本年收入0元，年初结余结转0元。**支出方面：**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18.09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399.8万元，农林水支出6.67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143.38万元。

二、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

2016年，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7045.94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944.86万元，比2015年执行数增加1284.48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

2016年，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7045.9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496.09万元，占92.2%；节能环保支出399.8万元，占5.67%；农林水支出6.67万元，占0.1%；住房保障支出143.38万元，占2.03%。

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

1.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

财政事务

行政运行（科目编码：2010601）2016年预算数为2975.44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124.15万元，增长4.35%。

一般行政管理事务（科目编码：2010602）2016年预算数为163.91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76.78万元，增长88.12%。

信息化建设（科目编码：2010607）2016年预算数为391.56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86.79万元，增长28.48%。

财政委托业务支出（科目编码：2010608）2016年预算数为2014.9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54.2万元，增长27.64%。

事业运行（科目编码：2010650）2016年预算数为3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3万元，增长100%。

其他财政事务支出（科目编码：2010699）2016年预算数为947.28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176.23万元，增长22.86%。

2. 节能环保支出

其他节能环保支出

其他节能环保支出（科目编码：2119901）2016年预算数为399.8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399.8万元，增长100%。

3.农林水支出

农业

其他农业支出（科目编码：2130199）2016年预算数为6.67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6.67万元，增长100%。

4 . 住房保障支出

住房改革支出

住房公积金（科目编码：2210201）2016年预算数为143.38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17.24万元，增长13.67%。

三、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18.82万元。

人员经费2606.49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生活补助、医疗费、住房公积金、购房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。

公用经费512.33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手续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(境)费、维修(护)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。

四、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61.4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15万元，公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车运行维护费11.4万元，公务接待费35万元。本部门2016年计划出国组团数3个，4人次，计划购置公车0辆，公车保有数为3辆。

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比2015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增加9.4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增加3万元，变化的主要原因是：2016年比2015年增加了预算出团数。公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，无安排该项预算。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11.4万元，变化的主要原因是：我局原来没有公车，2016年经市公务用车改革领导小组批准我局保留一般公务用车编制数为3辆，并从其他单位调剂解决，因此，我局2016年增加公车运行维护费11.4万元。公务接待费减少5万元，变化的主要原因是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，进一步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开支。

五、2016年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收入包括：财政拨款收入、年初结转和结余。支出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、节能环保支出、农林水支出、住房保障支出等。本部门2016年收支总预算7267.94万元。

（二）收入预算情况

本部门2016年收入预算7267.9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045.94万元，占96.95%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；事业收入0万元；经营收入0万元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；年初结转和结余222万元，占3.05%。

（三）支出预算情况

本部门2016年支出预算7267.9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3340.82万元，占45.97%；项目支出3927.12万元，占54.03%；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；经营支出0万元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2016年，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51.97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

2016年，部门本级的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64.07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，占0.6%；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；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54.07万元，占99.4%。